# 读《雾都孤儿》有感600字[范文大全]

来源：网络 作者：落霞与孤鹜齐 更新时间：2024-06-14

*第一篇：读《雾都孤儿》有感600字《雾都孤儿》用最直观的故事告诉我们面对困难的时候不要畏缩，坚持不懈就能战胜困难、取得胜利。同时也告诉我们，真正的正义是不会受黑暗与虚伪的诱惑的，在心里留一片纯净，留一颗善良的心……下面是的小编为你们整理的...*

**第一篇：读《雾都孤儿》有感600字**

《雾都孤儿》用最直观的故事告诉我们面对困难的时候不要畏缩，坚持不懈就能战胜困难、取得胜利。同时也告诉我们，真正的正义是不会受黑暗与虚伪的诱惑的，在心里留一片纯净，留一颗善良的心……下面是的小编为你们整理的文章，希望你们能够喜欢

读《雾都孤儿》有感

在下雨天读书是最惬意的事情了，刚巧，最近连续几天都在下雨。于是我便拿出了新买的《雾都孤儿》看了起来。

一开始，我只看书中那跌宕起伏的情节，没有认真去品味这本书。不过，它的情节也确实有意思，讲的是孤儿奥利弗在贫困院受到极不公平的虐待，经过几番波折终于离开了这个让他生不如死的鬼地方。但是他刚出狼穴又入虎口，误入了贼窝，被迫与凶恶的强盗一起偷东西，干了不少错事。但是在好心人的帮助下他终于查清了自己的身世并获得了最终的幸福……

第二遍翻开书的时候，我惊奇的发现这本书的背后竟然隐藏着无穷的内涵。这本书展现出了当时英国动荡不安的社会，揭露了那些虚伪的绅士的种种恶行，体现出贫苦老百姓生活的艰辛。鞭挞了当时资本主义的黑暗与虚伪。在这本书中，奥利弗、南希、罗斯小姐都是善良的代表，他们在黑暗的笼罩下，不仅没有受到污染，而且还能留出一片纯净的心灵，一颗善良的心。黑暗并没有能使他们堕落，这更体现了他们高尚的品格。尽管南希最终没能活下来，但她引起的社会力量是无穷的。从而也引发了费金一伙人的灭亡。这不正告诉了我们一个流传了几千年的永垂不朽的真理吗?那就是邪恶永远打败不了正义!

书中的主人公奥利弗是一个孤儿，但是他从来没有放弃过追求美好生活的理想，即使是身陷险境，即使是痛失双亲，即使是遭人殴打，即使是被误认为小偷，他依然坚持不懈着，为着自己的目标而奋斗，最终不就获得了自由、得得到了幸福吗?我们在现实生活中有时也会遇到一些困难，有时甚至会想着退缩，这时候，想一想奥利弗那坚持不懈的精神，就会获得坚持下去的信念!从而完成哪些困难。

读《雾都孤儿》有感

最近，我读完了《雾都孤儿》这本小说，心里如同打翻了五味瓶，各种滋味掺杂在一起，让我感想颇多。曲折的故事情节，让我难以忘怀;各种人物的品行，让我感到很纠结;主人公奥利弗的种种遭遇，让我忧心忡忡;最后完美的结局，让我有了拨开云雾见青天的感觉……

作者狄更斯以雾都伦敦为背景，讲述了一个孩子悲惨的身世及遭遇，主人公奥利弗历尽无数心酸，最后在善良人的帮助下，查明身世并获得了幸福。作品无情地揭露和鞭挞资本主义社会的黑暗和虚伪。

书中的主人公奥利弗是一名孤儿，他刚出生母亲就去世了，也不知道父亲是谁。他在济贫院里每天忍饥挨饿，受尽别人的欺辱和鄙视。后来，他被卖到棺材店老板那里，老板娘和伙计们对他百般虐待。有伙计取笑奥利弗死去的母亲，奥利弗在忍无可忍的情况下与对方动了手。他因此被老板误解，遭到毒打。读到这里，我真是既气愤又伤心，也禁不住流下泪来。

再后来，奥利弗逃走了，可又被盗贼团伙骗走，心狠手辣的盗贼首领费金准备把奥利弗培养成小偷供他利用，其他人也不断地威逼、利诱。可这些都没能让奥利弗美好的心灵蒙上灰尘，奥利弗始终保持着纯真的心。这一点，我不得不在心中为奥利弗点赞!最后几经周折，奥利弗找到了世界上自己唯一的亲人——他的姨妈露丝小姐，并被他父亲生前的好友布朗罗先生收为义子，过上了幸福美好的生活。而那些坏人也得到了他们应有的惩罚。故事的结局让我满意，我为奥利弗有了理想的归宿而感到高兴。

掩卷沉思，我浮想联翩。

想到我们身边也有孤儿，但由于生活在当代中国，他们衣食无忧，能和我们完美家庭里的孩子一样接受良好的教育，健康、快乐地成长。想到这里，我心中就有了温馨的感觉。

再想想我自己，现在的生活是多么幸福美好!如果我是奥利弗，被恶劣的环境、重重的误会、人性的黑暗包围着，最终的命运如何呢?真是不敢想象啊!所以，我打心眼儿里感谢我们的和谐、美好的社会!我一定要珍惜现在所拥有的一切，好好爱自己，好好爱家人，好好爱所有正直、善良的人!

读《雾都孤儿》有感

在生活中我读过许多课外书籍，有些书反映出了以前的生活并且告诉我们了许多道理，让我们获得到了更多的知识。

我读过的狄更斯写的《雾都孤儿》是一本值得我们去读的好书。这本书的主人公是奥立弗退特斯，他的父亲本是上流社会一个有钱人家的私生子，他母亲因长期得不到关爱，生下他后就辞世了，他也从未得到过家庭的温暖，在济贫院里过着地狱般的凄苦生活，后有被卖到棺材店当学徒，在那他受尽欺辱，于是逃了出去。但又身陷贼窟，强盗们想让他也成为一位小偷，可天性纯良的他怎么也不肯就范，他凭着自己的努力和一些人的帮助逃了出去，得到了一笔遗产，同正直善良的人一起过着幸福快乐的生活。这本小说还被拍成了电影，而且影响广泛。

看完了这本书后，我不禁有点佩服奥立弗，也不禁为他最后可以过上幸福的生活感到高兴，在那种没有艰苦的条件下活了下来，他敢于同坏人做斗争，有坚强的意志，不怕困难，就算当时他没有亲人，没有人来关爱他，他的年纪还那么小，但他克服一切困难活着，虽总是遭遇到不幸，但世上还是有善良的人的，布朗罗先生和其他人都帮助奥立弗逃出了贼窟，并且布朗罗还认他做义子，让我看到了人们的爱心和善良。这本书中描写人物动作的语句写的也非常精彩，可以表现出人物的性格，值得我们学习。

这本小说反映了善与恶，赞扬了人们天性的善良，也抨击了当时一些慈善机构的虚伪。让我知道了我们现在的生活很幸福，有个温馨家，还有良好的条件去学习，所以我们也要珍惜现在的美好时光，为我们的明天而努力吧!

读《雾都孤儿》有感

最近看了一本书，叫《雾都孤儿》，颇有感触。文中的主人公叫奥立弗。退斯特，出生在一个贫穷而黑暗的社会，受尽折磨和非人的屈辱，暴打、冤枉、逼迫并没有使他心生怨忿，他的善良最终为他迎来了幸福的生活。

奥立弗在孤儿院里挣扎了9年后，又被送到棺材店老板那儿当学徒。难以忍受的饥饿、贫困和侮辱，迫使奥立弗逃到伦敦，又被迫无奈当了扒手。他曾被富有的布朗罗先生收留，不幸让小扒手发现又被带回贼窝。善良的女扒手南希为了营救奥立弗，不顾贼头的监视和威胁，向布朗罗报信，说奥利弗就是他找寻以久的外孙。后来，南希被贼窝头目杀害，警察随即围剿了贼窝。奥立弗终于得以与亲人团聚。

《雾都孤儿》是英国作家狄更斯于1838年出版的写实小说。以雾都伦敦为背景，讲述了一个孤儿悲惨的身世及遭遇，主人公奥立弗在孤儿院长大，经历学徒生涯，艰苦逃难，误入贼窝，又被迫与狠毒的凶徒为伍，历尽无数辛酸，最后在善良人的帮助下，查明身世并获得了幸福。如同狄更斯的其他小说，《雾都孤儿》揭露许多当时的社会问题，如救济院、童工、以及帮派吸收青少年参与犯罪等。

雾都孤儿产生于英国维多利亚时期，是英国历史上最光辉灿烂的时段。初期，英国面临着飞速的经济发展及严重的社会问题。大工业革命高潮迭起，各种科技发明与技术创新为国家经济带来新生力量。但在这繁荣与财富下掩盖的是工人阶级的贫困与不幸，为了谋生连妇女和儿童都要受雇到艰险肮脏的工厂矿山去卖苦力。狄更斯广泛描写了19世纪英国维多利亚时代的社会生活，揭露了资产阶级金钱世界的种种罪恶。

这本书让我明白到无论现实有多么令人失望、痛苦、悲伤，我们仍要怀有一颗善良的心去面对社会，只要我们始终保持着一颗善良的心，任何磨难都不能将我们打败，任何挫折都会过去，美好的日子即将到来!

读《雾都孤儿》有感

在炎热的暑假里我读了《雾都孤儿》这本书。我相信，只要读过这本书的人一定会感到很心疼!

《雾都孤儿》的作者是狄更斯，是英国19世纪的著名作家。

本文主要讲述了一个叫奥利弗的小男孩儿这悲惨的童年生活，同时描述了上层社会优雅的生活，下层社会饱经风霜，渴望丰衣足食的心愿。

这个小男孩奥利弗正在饥饿无助的时候，是一个叫费金的把它领回了家，给他面包吃，还让他住下了。当时奥利弗还很感激费金，但他不知，费金是想把他培养成为一个小偷，替他去卖命。

有一次，费金让奥利弗和其余两个孩子去上大街上去转转，他们走啊走，看见一个有钱的老人站在书摊旁，那两个孩子就走上前去，偷走了老人的钱包后，撒腿就跑。奥利弗吓呆了，也慌慌张张地跑，书摊老板说：“你的钱包被偷了!”老人摸了摸，后头一看，正见奥利弗在慌慌张张的跑，就误把奥利弗当成了贼，叫路人把它抓了起来，送到了警察局。

这还不是我读过最心痛的地方，最最心痛的地方就是：

“费金让奥利弗爬上窗台，去把一个富人家的玻璃砸碎后再跑去把大门打开，让费尽他们一伙人进去偷东西。”此时的奥利弗是那么的不情愿，但他却又不能不去，因为有一支枪再逼着他呢!这儿的时候，我真想上去把费金那伙小偷给降服喽!让奥利弗从此过上幸福而又快乐的生活!

生活的贫穷不仅带来了经济上的压力，而且还让奥利弗有一次的成为了一个孤独无依的孤儿。

开头部分有讲，一个好心人收养了奥利弗，但他们家实在是太穷了，再也不能有多余的饭、多余的钱养奥利弗了，她的养父就背着她的养母偷偷的把奥利弗卖了。

哎!可怜的奥利弗!

虽然奥利弗的生命经历那么多的困苦和磨难，但他仍然拥有一颗纯洁、善良的心，这是多么了不起啊!

读完这本书我懂得了每个人都有可能身陷绝境，但是千万不要绝望，要呵护好自己的心灵，朝着光明前进!

**第二篇：读《雾都孤儿》有感**

读《雾都孤儿》有感

查尔斯·狄更斯出生在一个海军小职员家庭，10岁时全家被迫迁入负债者监狱，11岁就承担起繁重的家务劳动。曾在皮鞋作坊当学徒，16岁时在律师事务所当缮写员，后担任报社采访记者。他只上过几年学，全靠刻苦自学和艰辛劳动成为知名作家。

为什么要提及他的经历呢？因为了解了他的童年生活后再看这本书，可以发现主人公奥利弗·特威斯特的身上有他的很多影子。奥立弗是出生在救贫院中的孤儿，他在救贫院的寄养所里被“养育”了九年，然后被送到一个承办丧事的棺材店里当学徒；他无法忍受这里的不公和虐待，于是历经艰难逃往伦敦，不料却落入贼巢之中。经过一番周折，最后在一些好心人和老绅士的帮助下重新得救并夺回遗产。老绅士收奥立弗为养子并对他施以知识的恩泽……

狄更斯说雾都孤儿的开头几章，是对新济贫法的一瞥，然而这一瞥却是那样的尖锐和深刻。济贫院里的管理人定下了规矩，凡是穷人都应当作出选择，要么在济贫院里按部就班地饿死，要么在院外来个痛快的。于是他们与饮用水公司签下了无限制供水的合同，开始一天三顿给这些贫苦的人供应稀粥，这样的策略果然卓有成效，只消一两个礼拜人们的衣服就开始在他们枯瘦如柴的身体上哗啦啦的飘动起来了，自此济贫院的人数开始减少，就连做棺材的成本都大为下降了。在这样的环境下，孩子们的心中充满了畏惧和痛苦，饥饿和死亡的气氛终日围绕着他们。终于在那天饭后，被抽中的奥利弗拿着自己的碗鼓起勇气对盛粥的人说“我还要”，这个“我还要”不仅仅是他倒霉的被抽中之后被逼而行的，这更是无数个孩子内心强烈的呼喊！然而他却因为这样三个字，被所有的人预言将来必然要上绞架，还要被关禁闭并遭受无情的鞭笞。

小说中那个愚蠢、贪婪、冷酷的教区干事“邦布尔”在英语中已成了骄横小官吏的代名词，并由此衍生出“妄自尊大，小官吏习性”等词义。邦布尔先生婚后训斥老婆时所说的“哭能够舒张肺部，冲洗面孔，锻炼眼睛，并且平息火气”让人啼笑皆非，也更加展现出了他冷酷自私的形象。他最终被老婆制服，完全丧失了原来的锐气，贪婪的夫妻二人更是因和孟可司的合作而导致自己失去了工作，这无疑是对他们行为的一种惩罚。

小说中让我印象最为深刻的形象莫过于“老犹太”费金了，虽然老犹太这个词语似乎有些种族歧视的意味，让我感觉不太舒服。费金培养了好几个男男女女的徒弟，以极微小的代价让他们为自己积攒财富。就连赛克斯这样暴力的强盗他也能让其为己所用，他虽然表面上对其分外畏惧，但却在暗地里一直思索除掉他的方式，他的全部行动都是以利益为目标的。当他被逮捕面临绞刑时，他从天花板看到地板，只见重重叠叠的眼睛都在注视着自己。他听到对他罪行的陈述报告，他把恳求的目光转向律师，希望能为他辩护几句……看到铁栏杆上有尖刺，他琢磨着：这很容易折断。从此又想到绞刑架，这时，他听到自己被处绞刑。他只是喃喃地说，自己岁数大了，大了，接着就什么声音也发不出来了。在这里，狄更斯精心选择了一系列细节，描绘了客观事物，让我们深入窥探到了人物的内心世界。狄更斯并未像其他作者一样细致刻画人物心理，而是通过人物的行为和语言来展现，留给了读者想像的空间。

小说实现了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的结合。南希自幼沦落贼窟却天良未泯，但仍然没有摆脱命运的枷锁，成为赛克斯暴怒下的亡魂；赛克斯杀害了忠贞对待自己的妻子，却摆脱不了南希那双眼睛，在逃生时跌落将自己吊死；孟可司对弟弟造成了巨大的伤害，仍然得以平分自己挥霍剩余的财产，终究因为自己缺失的道德走上了死路。这些都是小说现实主义的部分，纵然贼窟之中尚有人性的人，深入了那个泥淖也可能在没有逃出的机会，而往往那些坏事做尽的人也可能迎来生活的馈赠、逍遥法外。奥立弗第一次跟小偷上街，被掏兜的第一人恰巧就是他亡父的好友布朗罗。第二次，他在匪徒赛克斯的劫持下入室行窃，被偷的恰好是他亲姨妈露丝家。自小就在一个极度混乱的环境下长大的奥利弗丝毫没有受到环境的影响，保持了自己纯洁美好的心灵。这无疑是小说浪漫主义的部分，情节的可能性简直太低，可是却丝毫不影响我们为奥利弗的苦痛经历叹息。

西方与中国的文化差异从小说中是很明显的，中国人所钦羡的是那种或大智若愚、通晓天机的睿智之士，或英勇无畏、使人闻风丧胆的忠义之士，而西方则更强调一个人心灵的洁净与美好，我想这就是为什么圣经能够成为西方不朽的精神巨着的原因。倘若从中国文化的角度来看奥利弗，似乎他的身上欠缺一种勇敢的反抗精神，更像一个智谋不足、可怜兮兮的小孩子。从奥利弗的身上我们更加可以看出外貌对个人的重要性，奥利弗正是因为他忧郁、漂亮、白净的面庞而一度赢得了大家的信任，虽说是之后他的故事坚定了大家的想法，但是倘若第一眼引起人们的反感，或许他就已经被交付到监狱里了。这样的谈法似乎不过于浪漫，所以就不多说了……

**第三篇：读《雾都孤儿》有感**

——读《雾都孤儿》有感

读了《雾都孤儿》，我才发现世界上有那么多可恨的人

一个不知来历的年轻孕妇昏倒在街上，人们把她送进了贫民收容院。第二天，她生下一个男孩子后死去，这个孤儿被取名为奥利弗·退斯特。奥利弗在孤儿院里挣扎了9年后，又被送到棺材店老板那儿当学徒。难以忍受的饥饿、贫困和侮辱，迫使奥利弗逃到伦敦，又被迫无奈当了扒手。他曾被富有的布朗罗先生收留，不幸让小扒手发现又被带回贼窝。善良的女扒手南希为了营救奥利弗，不顾贼头的监视和威胁，向布朗罗报信，说奥利弗就是他找寻以久的外孙。后来，南希被贼窝头目杀害，警察随即围剿了贼窝。奥利佛终于得以与亲人团聚。

这本小说更值得一提的作者是查尔斯？狄更斯。他是十九世纪英国最伟大的小说家之一。他通过对奥立弗命运的描写，揭露了社会的黑暗与不人道，但这些现象在少数地方仍有存在。

读了这本书，让我受益匪浅，我们的生活和奥立弗比起来，简直 生活和学习中遇到困难也会永往直前，绝不退缩的精神！！

五年五班 隋依妍

1号

**第四篇：读雾都孤儿有感**

读《雾都孤儿》有感

《雾都孤儿》以雾都伦敦为背景，讲述了一个孤儿悲惨的身世及遭遇，主人公奥利弗在孤儿院长大，经历学徒生涯，艰苦逃难，误入贼窝，又被迫与狠毒的凶徒为伍，经历数辛酸，最后在善良的帮助下，查明身世并获得了幸福。小说描写了善于恶，美与丑，正义与邪恶的斗争，赞扬了人们天性中的正直和善良，也揭露抨击了当时英国慈善机构的虚伪和治安警察的专横。同时，作品又带有浓厚的浪漫主义情调，充满了人道主义情怀。

狄更斯写作时，始终有一种”感同身受的想象力”，即使对十恶不赦的人物也一样。书中贼首，老犹太费金受审的一场始终从费金的心理视角出发。他从天花板看到地板，只见重重叠叠的眼睛都在注视着自己，他听到对他罪行的陈述报告，他把恳求的目光转向律师，希望能为他辩护几句。狄更斯精心选择了一系列细节，不但描绘了客观事物，而且切入人物的内心世界，表现了他极其丰富的想象力。

读完《雾都孤儿》这本书后，心中不禁有一种酸楚。给我感触很深的是主人公奥利弗那种对生活不屈不挠，坚持到底的高贵品质，他的童年是在济贫院度过的，尽管如此他并没有认命，他向往好的生活并为自奋斗。

相比之下我们现在的大学生现状如何呢？2024年后，大学生成了垃圾的代名词，成了堕落的捍卫者，成了众矢之的。在物欲横流的今天，有相当部分大学生将他们的重心从学习转向物质拼比。我们现在的大学生反对”三无产品”，正好他们变成了“三有”产品－－有手机，有电脑，有女朋友！各大商场及繁华街道到处都是大学生的身影，校园里到处是恋爱者的后花园。在“课桌文化”上我看到了这样

一句话：“青梅竹马抵不过都市繁华”。我想这是大学生本质变化的写照。还有这样一句话是这样描写现代大学生的：起床不叠被，学习从来不累；不进学生会，根本无所谓，就是群雄荟萃；常常夜不能寐，思考谁最般配；男女适当配对，青春不能浪费；深知不学不对，仍然喝酒聚会，半夜三更不睡，上课直摸眼泪；期末复习不背，考试啥也不会，不考不过就退。我们是不是在这段话中能想倒很多，是不是有很多的场景还历历在目？当我们享乐的同时，却还有很多人因贫困而不能上大学。在中央电视台《共同关注》的圆梦行动中，贫困生藩弘扬的眼泪让观众心痛。据了解藩弘扬的父亲除了要供养他和妹妹外，还要赡养年事已高的爷爷、奶奶，去年藩弘扬的奶奶得了一场大病，花去了三万余元。父亲东挪西借，依然无法抹平欠账，只好忍心让藩弘扬的妹妹辍学，今年藩弘扬以587分的高考考入东北大学，但一年上万元的学费，生活难住了这个贫困家庭；同在石楼县的王瑞瑞的经历也让人听起来难过，六年前，父亲在浇灌农田时，不慎被电击身亡，之后，母亲带着妹妹改嫁，王瑞瑞则跟着年迈的姥爷一起生活，她的考分是528分，不出意外的话，将能顺利考入大学，但学费问题同样难住了她；平遥的王立民以566分的高分被济南大学录取，但父亲去世多年，母亲无力供养他继续求学；河曲县的王蕾考了530分，由于父亲患了精神病，母亲无奈之下准备卖掉五间旧房供他上学；平定县的朱文强，盂县的崔宝琴，昔阳县的梁杰„ „在记者调查的200多名高考达线的贫困生中，有92名是因为灾难和家人患病致家庭贫困，他们上学面临困难。

我们看到了上述事例是不是有点心痛？为我们无知的所作所为，为我们仍然玩物丧志，为我们身在福中不知福，为我们„ „这一切的一切足以让我们清醒过来，不再迷茫，不再彷徨，不再依赖，不再沉溺。我们应该立刻行动起来，从现在做起，从自我做起。不要在狂妄，不要在虚度，好好珍惜现在拥有的一切。

很多人说这是一个信仰缺失的年代，大学生没有了自己的信仰，道德滑坡，人性丧失，诚信危机„ „而这一切都离不开一个大环境，那就是社会。我们都是快要踏入社会的人了，我们应该好好锻炼自己的能力，为以后的前途打下一个良好的基础。

大学生活是真实的，我们要用心去对待，要找到自身的存在与价值。当我们拿到毕业证的那一刻，当我们走出大学门的那一刻，不求别的，只求问心无愧！生活腐化，堕落傍款，理性的侏儒，政治的冷漠与投机，学术精神的失落，道德素质低下，这与我们大学生是不相符合的，我们应为此而感到自卑与愧疚！

今天我以华夏为荣，明天华夏以我为荣，我想这才是最好的结局！

**第五篇：读《雾都孤儿》有感**

读《雾都孤儿》有感

读完一本名著以后，大家一定都收获不少，让我们好好写份读后感，把你的收获和感想记录下来吧。那要怎么写好读后感呢？下面是小编收集整理的读《雾都孤儿》有感，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查尔斯·狄更斯出生在一个海军小职员家庭，10岁时全家被迫迁入负债者监狱，11岁就承担起繁重的家务劳动。曾在皮鞋作坊当学徒，16岁时在律师事务所当缮写员，后担任报社采访记者。他只上过几年学，全靠刻苦自学和艰辛劳动成为知名作家。

为什么要提及他的经历呢？因为了解了他的童年生活后再看这本书，可以发现主人公奥利弗·特威斯特的身上有他的很多影子。奥立弗是出生在救贫院中的孤儿，他在救贫院的寄养所里被“养育”了九年，然后被送到一个承办丧事的棺材店里当学徒；他无法忍受这里的不公和虐待，于是历经艰难逃往伦敦，不料却落入贼巢之中。经过一番周折，最后在一些好心人和老绅士的帮助下重新得救并夺回遗产。老绅士收奥立弗为养子并对他施以知识的恩泽……

狄更斯说雾都孤儿的开头几章，是对新济贫法的一瞥，然而这一瞥却是那样的尖锐和深刻。济贫院里的管理人定下了规矩，凡是穷人都应当作出选择，要么在济贫院里按部就班地饿死，要么在院外来个痛快的。于是他们与饮用水公司签下了无限制供水的合同，开始一天三顿给这些贫苦的人供应稀粥，这样的策略果然卓有成效，只消一两个礼拜人们的衣服就开始在他们枯瘦如柴的身体上哗啦啦的飘动起来了，自此济贫院的人数开始减少，就连做棺材的成本都大为下降了。在这样的环境下，孩子们的心中充满了畏惧和痛苦，饥饿和死亡的气氛终日围绕着他们。终于在那天饭后，被抽中的奥利弗拿着自己的碗鼓起勇气对盛粥的人说“我还要”，这个“我还要”不仅仅是他倒霉的被抽中之后被逼而行的，这更是无数个孩子内心强烈的呼喊！然而他却因为这样三个字，被所有的人预言将来必然要上绞架，还要被关禁闭并遭受无情的鞭笞。

小说中那个愚蠢、贪婪、冷酷的教区干事“邦布尔”在英语中已成了骄横小官吏的代名词，并由此衍生出“妄自尊大，小官吏习性”等词义。邦布尔先生婚后训斥老婆时所说的“哭能够舒张肺部，冲洗面孔，锻炼眼睛，并且平息火气”让人啼笑皆非，也更加展现出了他冷酷自私的形象。他最终被老婆制服，完全丧失了原来的锐气，贪婪的夫妻二人更是因和孟可司的合作而导致自己失去了工作，这无疑是对他们行为的一种惩罚。

小说中让我印象最为深刻的形象莫过于“老犹太”费金了，虽然老犹太这个词语似乎有些种族歧视的意味，让我感觉不太舒服。费金培养了好几个男男女女的徒弟，以极微小的代价让他们为自己积攒财富。就连赛克斯这样暴力的强盗他也能让其为己所用，他虽然表面上对其分外畏惧，但却在暗地里一直思索除掉他的方式，他的全部行动都是以利益为目标的。当他被逮捕面临绞刑时，他从天花板看到地板，只见重重叠叠的眼睛都在注视着自己。他听到对他罪行的陈述报告，他把恳求的目光转向律师，希望能为他辩护几句……看到铁栏杆上有尖刺，他琢磨着：这很容易折断。从此又想到绞刑架，这时，他听到自己被处绞刑。他只是喃喃地说，自己岁数大了，大了，接着就什么声音也发不出来了。在这里，狄更斯精心选择了一系列细节，描绘了客观事物，让我们深入窥探到了人物的`内心世界。狄更斯并未像其他作者一样细致刻画人物心理，而是通过人物的行为和语言来展现，留给了读者想像的空间。

小说实现了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的结合。南希自幼沦落贼窟却天良未泯，但仍然没有摆脱命运的枷锁，成为赛克斯暴怒下的亡魂；赛克斯杀害了忠贞对待自己的妻子，却摆脱不了南希那双眼睛，在逃生时跌落将自己吊死；孟可司对弟弟造成了巨大的伤害，仍然得以平分自己挥霍剩余的财产，终究因为自己缺失的道德走上了死路。这些都是小说现实主义的部分，纵然贼窟之中尚有人性的人，深入了那个泥淖也可能在没有逃出的机会，而往往那些坏事做尽的人也可能迎来生活的馈赠、逍遥法外。奥立弗第一次跟小偷上街，被掏兜的第一人恰巧就是他亡父的好友布朗罗。第二次，他在匪徒赛克斯的劫持下入室行窃，被偷的恰好是他亲姨妈露丝家。自小就在一个极度混乱的环境下长大的奥利弗丝毫没有受到环境的影响，保持了自己纯洁美好的心灵。这无疑是小说浪漫主义的部分，情节的可能性简直太低，可是却丝毫不影响我们为奥利弗的苦痛经历叹息。

西方与中国的文化差异从小说中是很明显的，中国人所钦羡的是那种或大智若愚、通晓天机的睿智之士，或英勇无畏、使人闻风丧胆的忠义之士，而西方则更强调一个人心灵的洁净与美好，我想这就是为什么圣经能够成为西方不朽的精神巨著的原因。倘若从中国文化的角度来看奥利弗，似乎他的身上欠缺一种勇敢的反抗精神，更像一个智谋不足、可怜兮兮的小孩子。从奥利弗的身上我们更加可以看出外貌对个人的重要性，奥利弗正是因为他忧郁、漂亮、白净的面庞而一度赢得了大家的信任，虽说是之后他的故事坚定了大家的想法，但是倘若第一眼引起人们的反感，或许他就已经被交付到监狱里了。这样的谈法似乎不过于浪漫，所以就不多说了……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